



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

ZHENG FU CAI GOU

长宁区投促中心 2026 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

务单一来源项目

采
购
文
件

采购编号：ZC20250181

采购代理机构：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采购人：上海市长宁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

2026 年 1 月 9 日 2026年01月09日
2026年01月09日

采购需求文件： 需求文件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允许

合同模板： 包1 合同模板：

合同通用条款及专用条款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内部编号：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人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本项目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按照国家法律法规、招标文件、中标成交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签订合同。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自动获取参数）

（自动获取参数）

日期： [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详细内容见采购文件各相应部分。

上海长仕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长宁区投促中心所需投资促进服务项目由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实施采购，拟定为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单一来源公示已在上海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现邀请你公司参加本项目响应。

1. 采购编号：ZC20250181

2. 项目名称：长宁区投促中心 2026 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源项目

3. 项目预算：600 万元

4. 项目情况：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区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对接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和城市数字化转型两大发展战略，围绕持续投身产业能级、持续推进城市更新、持续优化发展环境、持续吸引人才集聚，推动长宁经济高质量发展，不断加强长宁区投资促进、服务经济工作力量，提升服务企业的工作能级，优化企业化运作的招商引资专业队伍建设。根据市委优化营商环境的工作要求和区委区政府补短板、破瓶颈、促转型、稳增长的工作要求，区投促中心将购买第三方服务做好全区投资促进和服务经济工作。

5. 详细采购要求：

详见“采购需求文件.doc”电子文档

6. 报价文件的组成

- (1) 响应书（附件 1）
- (2) 报价汇总表（附件 2）
- (3) 分项报价明细表（附件 3）
- (4) 投资促进服务总体工作方案及措施
- (5) 对长宁区域企业情况的分析
- (6) 服务指标偏离表（附件 5）
- (7) 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附件 6）
- (8) 供应商基本情况介绍（附件 7）
- (9) 供应商相关证明资料（附件 8）
- (10) 供应商近三年类似服务项目业绩清单（附件 9）
- (11) 付款要求
- (12) 售后服务内容
- (13) 商务响应偏离表（附件 10）
-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 14）
- (15) 联合体投标协议（格式自拟）

(16) 根据《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 相关要求, 你单位需提供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相关专利及技术等相关情况说明, 并承诺对前述说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附件 12)

(17) 针对本项目的各项服务承诺说明

(18) 响应产品符合国家及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如响应产品的生产许可证、质量保证书、技术资料等)

(19) 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6. 报价文件的编制及报价说明:

(1) 报价文件编制一式三份, 一份正本、二份副本, 应加盖本单位公章并由本单位授权代表签字, 正副本需在报价文件封面右上角注明。

另需通过 U 盘等储存介质提供一份与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内容一致的电子版响应文件, 所有报价文件(包括电子版本)提交时应一同密封于纸质文件袋中。

(2) 正副本内容如有不一致以正本为准。报价汇总表内容如与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 以报价汇总表为准。

(3) 报价货币单位为人民币, 报价文件语言为中文。

7. 报价文件的提交:

供应商提交报价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1 月 16 日(周五)下午 13:30, 提交地点: 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应当委派本单位授权代表当面将报价文件提交至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8. 单一来源商定时间拟定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周五)上午 14:00, 地址: 长宁区采购中心(长宁路 1436 号 5 号楼 A 区二楼(第二评标室), 二楼评标室可从外面按指引牌直接走消防梯(长宁路中山西路口沿长宁路向西 150 米))

9. 本采购项目所有活动均应遵循政府采购有关原则、规定及惯例。

地 址: 长宁路 1436 号 5 号楼 A 区四楼 407 室

联系人: 汪老师、殷老师

电 话: 62733356、62733372

传 真: 62733353

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6 年 1 月 9 日

附件1 响应书

致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ZC20250181的长宁区投促中心2026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源项目(项目名称)的采购文件,正式授权下述签字人_____ (姓名和职务)代表本单位(供应商名称),提交下述文件正本1份,副本2份。

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响应书
- (2) 报价汇总表
-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 (4) 商务部分响应内容
- (5) 技术部分响应内容
- (6) 其他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本单位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提供产品及服务。
- 2、本单位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3、本单位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 4、响应文件自最后报价文件提交之日起有效期为60日。
- 5、本单位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 6、与本次采购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供应商名称: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全权代表签字:

附件 2 报价汇总表

采购项目名称: 长宁区投促中心 2026 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源项目

采购编号: ZC20250181

名称	服务方案概述 (500 字符内)	组织机构及 人员配备情况 (500 字符内)	项目 周期	总报价 (人民币元)
<u>长宁区投促中心 2026 年度 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 源项目</u>			按照采 购文件 要求	
除谈判文件载明的偏离外, 是否承诺响应谈判文件各项要求(是/否): _____				
以上投标: 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 _____ 圆整, 小写: _____ 元;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日期:

说明: 1. 响应人的总报价应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包括办公费、人员费、税费和谈判文
件规定的其它费用; 投标总价应以人民币元为单位取整数。

2、报价汇总表应当装订于响应文件正文的前 3 页位置, 每页均需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
字并盖章;

3、报价汇总表内容应当简明扼要, 一般不超出 A4 幅面 2 页范围;

4、报价汇总表中的各项报价必须是唯一的, 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5、本项目经谈判, 响应人可以调整上述报价。

附件3 分项报价明细表

采购项目名称: 长宁区投促中心 2026 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源项目

采购编号: ZC20250181

说明: 1、投标人应在“分项报价明细表”中详细列出投标总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 表中报价数据之间有逻辑关联关系的, 需列明相应计算式。

2、“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相应内容一致。

3、投标人应根据采购需求内的服务人员薪资及待遇保障等各项项目要求编制报价明细。本表内容必须包括为完成本项目采购需求内所有要求涉及的费用, 如: 人员薪资包含基本工资、通讯费、交通费、午餐补贴、过节费、高温费、体检费、旅游费、绩效考核奖、工会费用等福利性支出费用等。

附件 4 总体工作方案及措施

方案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总体服务管理设想和目标
 - 项目理念及设想
 - 人员队伍工作目标
 - 机构设置及岗位职责
- 各项工作内容及流程
 - 人员配置
 - 薪酬绩效管理
 - 教育培训
 - 人员监督管理
 - 档案管理
 - 财务管理
- 针对采购方的服务设想及建议
- 其它

附件 5 服务指标响应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 长宁区投促中心 2026 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源项目

采购编号: ZC20250181

序号	服务指标	采购要求	采购响应	偏离对项目的影响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服务指标响应中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 符合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 无需在此表中列出。

2. 若响应文件无服务指标偏离内容, 此表可省略。

附件 6 拟投入本项目的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采购项目名称: 长宁区投促中心 2026 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源项目

采购编号: ZC20250181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称	专业职称及特长	类似成功案例	简要履历

说明:

- 除上述表格外, 应当附注主要人员的技术资格证明复印件(具体主要人员按照采购需求上的要求规定合理配置)。
- 工作人员数量不超过 30 人(含行政一人), 服务人员需具有大专以上学历, 具有有从事投资促进和服务经济的工作经验和能力。
- 响应人针对本项目投入人员必须是在今后项目实施过程中实际工作人员, 如果有调整必须征得业主方事先同意并备案。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响应日期:

附件 7 供应商基本情况

(内容应包括以下内容及“供应商基本情况表”，总篇幅限制在 A4 幅面 3 页内)

- 供应商简介
- 机构规模情况
- 软硬件设施情况
- 投标机构在本行业的自身优势
- 其他内容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管理人员		
营业执照号				技术人员		
注册资金				其他人员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响应日期:

附件 8 供应商相关证明资料

响应供应商应提供以下相关证明资料：

- (1)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原件扫描件）或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原件的扫描件）
-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扫描件）
- (3) 资格、财务状况、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 (4) 在本市有完善的服务体系，能够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的相关说明资料（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
- (5) 本单位最新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下载资料（下载资料无需加盖单位公章但应包含查询时间及展开的信用记录结论，查询网址为“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日期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一周内）
- (6)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7) 联合体投标协议
- (8) 其他必要证明

说明：1、以上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应当真实、合法、有效，所有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印章（鲜章）；

2、特殊情况下可以经权威部门认可的具有同等或更高证明效力的其他证明资料替代上述资料。

附件 9 供应商近三年类似服务项目业绩清单

采购项目名称: 长宁区投促中心 2026 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源项目

采购编号: ZC20250181

年份	业主名称	业绩概况	合同金额	项目完成概况	证明联系方式	备注

供应商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响应日期:

说明:

1、在商定过程中如需进一步核实的，可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应业绩的合同证明资料，供应商未按要求提供的视为无相应业绩。

附件 10 商务响应偏离表

采购项目名称: 长宁区投促中心 2026 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源项目

采购编号: ZC20250181

序号	采购要求	采购响应	偏离及其影响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响应日期: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响应文件商务响应中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 符合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 无需在此表中列出。

2. 若响应文件无商务偏离内容, 此表可省略。

附件 11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先生/女士现担任_____职务，全面负责本单位工作，为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全称: _____

公章（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人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单位处理有关_____（采购项目和采购编号）政府采购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的所有相关事务。

特此证明。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姓名（印刷体）: 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签字（手写体）: _____

供应商法定受委托人签字（手写体）: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以下为受委托人身份证件的影印件：

附件 12 长宁区政府采购一有关响应事项的承诺函

致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我方愿意服从并配合你方的关于编号为 ZC20250181 的长宁区投促中心 2026 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源项目 日程、程序及相关事项的安排。并作以下承诺：

- (1) 按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参加你方指定的单一来源采购各响应活动；
- (2) 我方响应本项目采购标的成本：_____、类似本项目合同价格：_____、相关专利及技术情况说明：_____；
- (3) 我方对前述说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日期:

附件 13 资格、财务状况、税收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致招标方：

我方现参加贵方招标项目的投标，招标采购编号为：ZC20250181、招标项目名称为：长宁区投促中心 2026 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源项目。

现我方郑重声明：

(一) 我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以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有关政府采购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符合拟投标合同项下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在本项目投标时间前 3 年内我方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二) 我方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 我方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 14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上海市长宁区政府采购中心：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长宁区投促中心2026年度所需投资促进服务单一来源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 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